



30⁺ YEARS
IN VIETNAM
& CAMBODIA

把握先机 放眼新世界

柬埔寨投资手册
2024展望未来



kpmg.com.kh

目录

关于KPMG	3
柬埔寨经济概况	4
在柬埔寨成立企业须知	13
会计与报告规定	15
其他需遵循规定	18
柬埔寨税务指南	19
中英词汇对照表	58

关于KPMG

了解我们

KPMG是全球顶尖的专业顾问服务公司。我们向来以良好的信誉为傲，这是我们长期坚持独立、诚信及客观经营的成果。我们以此为本，致力为客户提供清晰明确、实际可行的建议，协助客户在所处产业不断成长并取得成功。这种坚持，让我们得以站上顾问专业领域成功领导者的地位。

全球据点

KPMG在全球143个国家和地区展开业务，于2023年雇用超过270,000位同仁，携手满足企业、政府机关、公共部门机构与非营利组织的需求，并透过KPMG的审计和确信业务满足资本市场的需求。KPMG致力于提供优质且卓越的服务，并透过专业操守和个人素养尽心为客户服务，借此提升公众信任。

对于品质与诚信的承诺是KPMG全球会员组织奉为圭臬的原则，我们对引领客户成功充满热忱，并致力于为营运地区服务且为当地带来改善。当快速变迁与前所未有的动荡已成为世界的新常态，KPMG期望自身的所有行动皆能激发信心并驱动变革。

KPMG深耕柬埔寨

KPMG柬埔寨所成立于1994年，目前有超过350位专业人员，是柬埔寨最大的专业顾问服务事务所之一，同时为国际与当地客户提供服务。我们将柬埔寨在地经验与KPMG全球网路的技术和产业知识相结合，深入了解客户业务，让我们的专业人才得以将知识转化为对客户、社会及资本市场有益的价值。



领导方针

KPMG柬埔寨所持续投资以吸引并留住人才、提供更好的服务品质，借此协助客户提高企业绩效，并维持永续发展。

同时，我们也善尽资本市场责任，协助客户确实将企业绩效资讯提供予利害关系人。

回馈社会

取之于社会更用之于社会。KPMG柬埔寨所持续回馈社会，从不间断。回馈方式包括贡献我们的时间、知识与经验，亦提供捐赠与赞助。



Nge Huy
资深合伙人
审计部营运长

柬埔寨经济概况

市场概况

经济

柬埔寨向来是亚洲表现最好的经济体之一。随着国内社会和经济逐渐从新冠疫情的影响中复苏，预期将迅速恢复到疫情前的高成长水准。

柬埔寨与中国间的自由贸易协定以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协定（为巨型区域贸易协定），预计将在2022年至2026年间为柬埔寨带来正面影响。后者将减少监管不确定性并统一标准，从而带动对于该国国内之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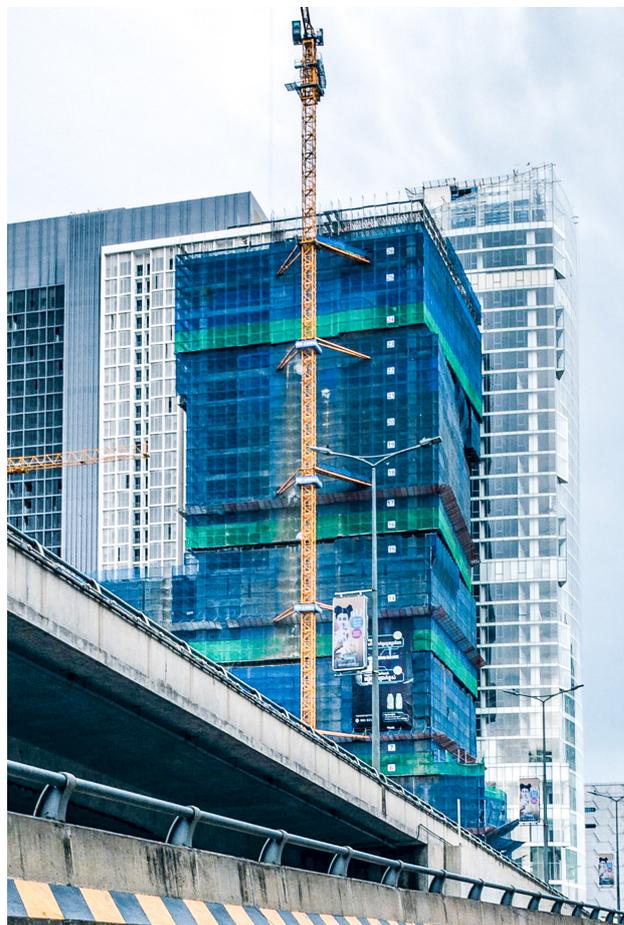
柬埔寨的劳工保护制度强而有力，尽管经济成长带动了工资上涨，但柬埔寨在东南亚地区仍保有竞争优势。为因应全球贸易问题，柬埔寨政府制定了相关措施，一方面力求降低生产与供应成本，另一方面则持续鼓励外资进入。

永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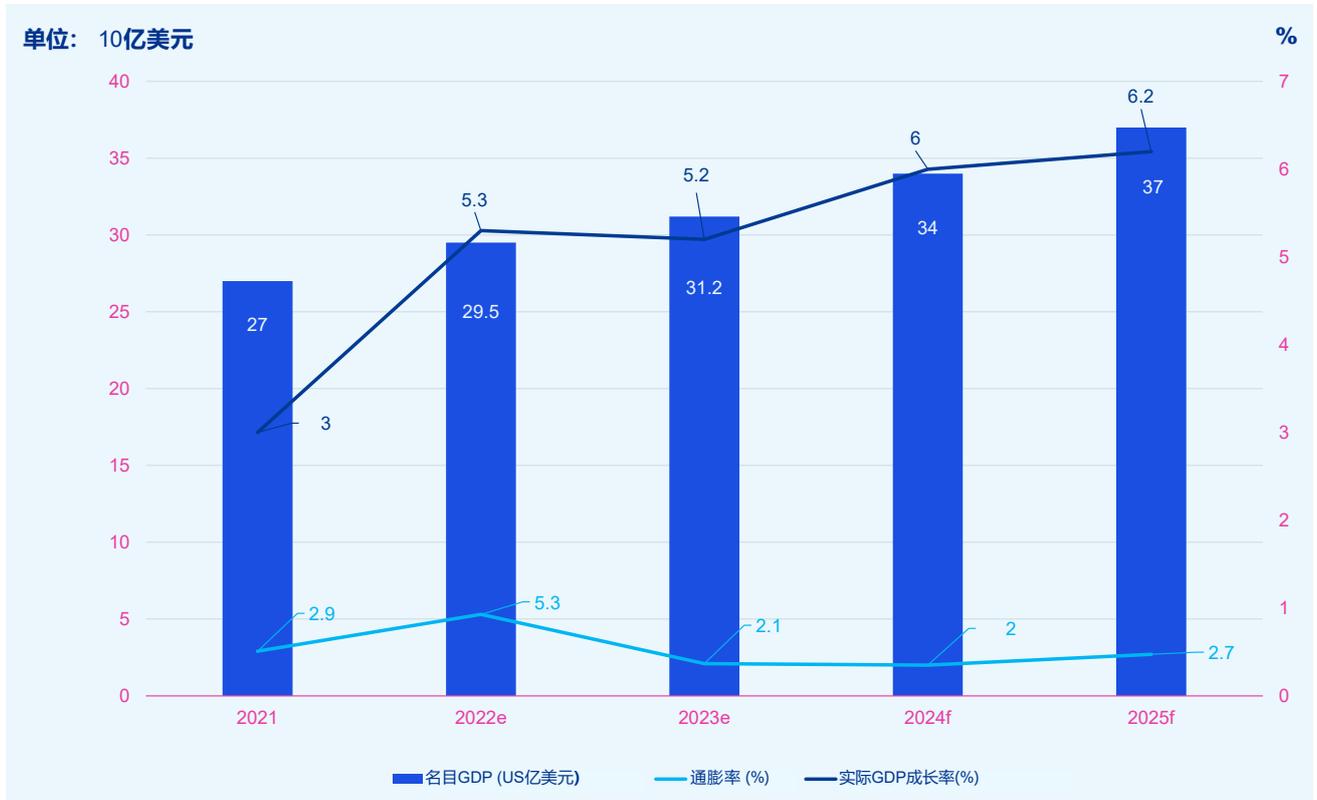
柬埔寨為東協各國中二氧化碳排放量最低的國家之一（以人均二氧化碳排放量之公噸數計）。

作為該國對永續與包容性經濟成長的承諾之一，柬埔寨環境部於2023年5月12日啟動五年期的柬埔寨綠色經濟行動計畫夥伴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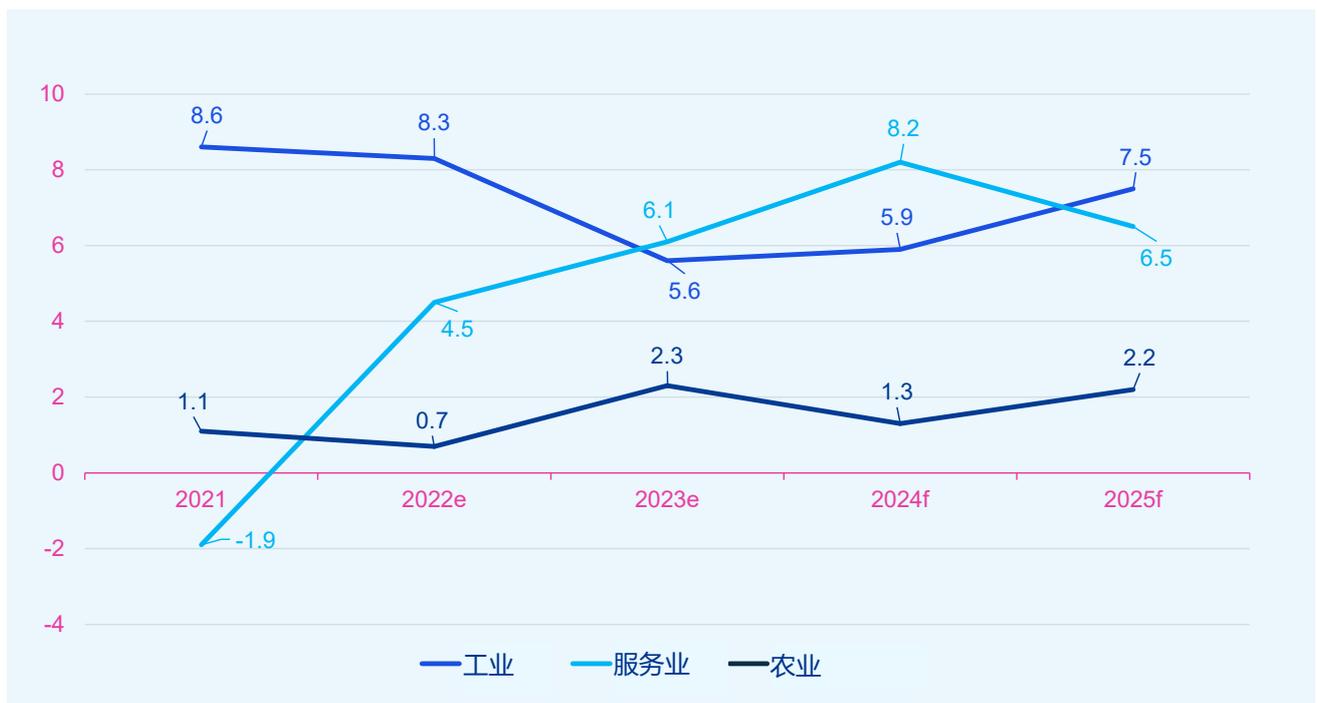
對於實現綠色經濟目標之承諾，柬埔寨的重要措施包含2013年至2030年國家綠色成長戰略計畫，以及碳中和長期策略；後者已於2021年提交至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GDP, GDP成长率、通胀率



各产业GDP(%)



资料来源: 经济学人智库

金融体系

由于取得资本的管道有限，因此柬埔寨经商环境较为受限。柬埔寨市场以商业银行为主要资金来源。

金融机构的最低资本额要求如下

- 2,000亿瑞尔 (约5,000万美元, 针对以国外分行形式设立且其母行属于「投资等级」的商业银行)
- 3,000亿瑞尔 (约7,500万美元, 针对以国外分行形式设立且其母行不属于「投资等级」的商业银行; 或国外子公司或当地公司)
- 600亿瑞尔 (约1,500万美元, 针对于当地设立的专业银行)
- 1,200亿瑞尔 (约3,000万美元, 针对受理存款业务的微型金融机构)
- 60亿瑞尔 (约150万美元, 针对微型金融机构)

货币

柬埔寨当地货币为瑞尔 (KHR)，自1980年开始流通。由于官方国家货币与美元同时流通，所以柬埔寨属于部份美元化的国家，而非以美元作为唯一法定货币的完全美元化经济体。根据柬埔寨国家银行于2022年11月发布的经济暨货币统计报告，柬埔寨居民与非居民存款有89%皆以外币计值。

土地所有权

法律规定，外籍人士不得拥有柬埔寨境内的土地，但可以取得长达50年的长期租赁，并准许另外延长50年。除此之外，特定类型的公寓可以取得永久所有权 (freehold ownership)。

商业领域

成衣、轻工业、汽车零部件、行李箱和家具等产业，仍是推动该国经济成长的重要支柱，且每年吸引不少新的外资。

柬埔寨的投资优势



身为东协会会员国之一，享有区域贸易优惠



自2004年起加入WTO，贸易合作日益频繁



在多数已开发经济体，享有免税或出口优惠



友善的投资环境



劳力成本比大多数亚洲国家低，且劳动市场充满活力



国土面积

181,035
平方公里



人口

2024年预估
171万
2025年预估
173万



首都

金边
省份和城市数量
25



贸易差额

进口 (2024年预估)
296亿美元
出口 (2024年预估)
256亿美元



最低工资

2024年
204美元/月



GDP增长率%

2024年预估
6.0%
2025年预估
6.2%



名目GDP

2024年预估
340亿美元
2025年预估
370亿美元



人均GDP (以购买力平价计)

2024年预估
6,231美元



美元对柬埔寨瑞尔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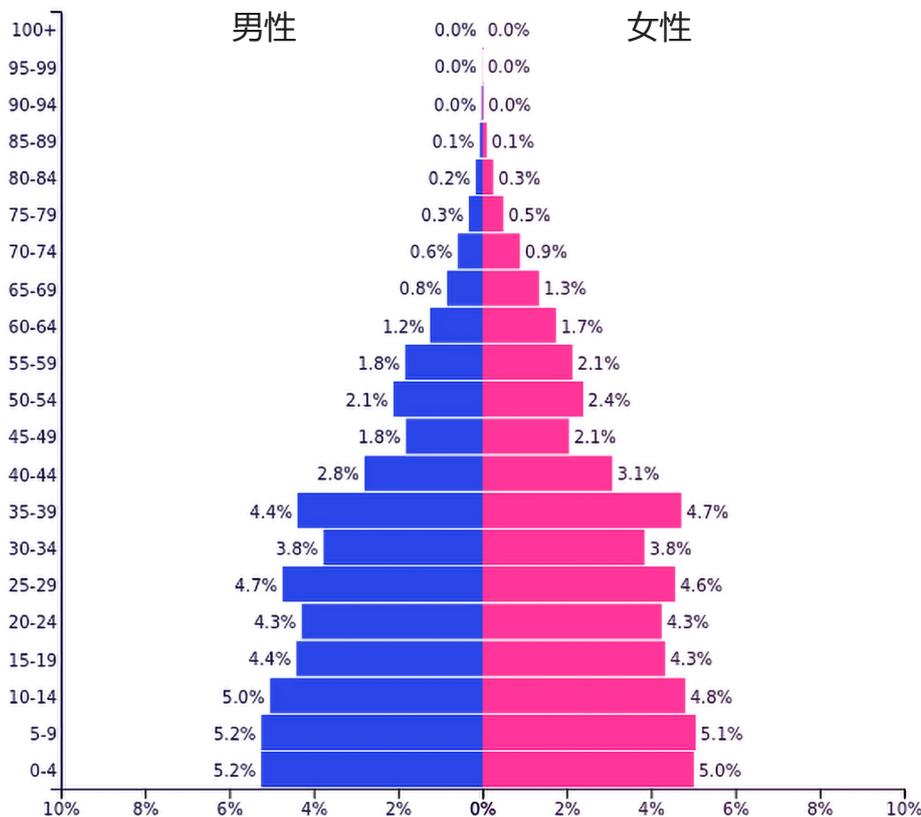
2024年预估平均值
4,077



通胀

2024年预估
2.0%

资料来源: 经济学人智库



资料来源: populationpyramid.net/cambodia/2024/

2024年柬埔寨人口

柬埔寨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能为公司带来许多益处，包括为公司的扩张与成长筹集资本、让企业价值透明化、向员工提供真正有价值的奖励以鼓励其持续贡献，并藉由吸引投资人与媒体的关注来提升公司公众形象与声誉，以及在市场上提高供应商、投资人及顾客的信心与地位。

Nge Huy
资深合伙人
审计部营运长

主管机关

柬埔寨证券产业由柬埔寨证券交易监管机构主管，该监管机构则依《非政府证券发行交易法》（Law on the Issuance and Trading of Non-government Securities）设立。

柬埔寨证交所的上市公司

截至2023年8月31日，柬埔寨证交所总计有11家上市公司，其中3家为国营企业，包括金边水务局（PWSA）、金边自由港（PPAP）及西哈努克自由港（PAS）；7家为民营企业，包括昆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柬埔寨）（Grand Twins International (Cambodia) Plc., GTI）、Pestech（柬埔寨）电力公司、金边经济特区（Phnom Penh SEZ Plc., PPSP）、DBD Engineering Plc., JS Land Plc., CAMGSM Plc., MENGLY J. QUACH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以及1家银行，即爱喜利达银行（ACLEDA Bank Plc.）。

公司债券

截至2023年8月31日，在柬埔寨证交所平台上市的债券包括柬埔寨经济与财政部发行的政府债券，以及5家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RMA(Cambodia) Plc、金边商业银行、Telcotech Ltd, Royal Railway Plc., 与黄金树有限公司（Golden Tree Co., Ltd.）。



主要交割结算规则



交割结算时间

于交易日后2天 (T+2) 的上午8:30进行结算



交易保證

買方必須提交100%交易現金價值的保證金存款，而賣方必須提交100%的交易證券



清算、交割结算费用

结算费用为交易价值的0.05%



开户

券商可开设现金结算或证券保管帐户

交易所股票交易

依 依证券交易监管机构规定，凡于证交所进行的交易，必须在两天后完成交割结算。

爱喜利达银行 (ACLEDA Bank Plc.)、Canadian Bank Plc.、Bank for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of Cambodia、Cambodian Public Bank Plc. 以及Wing Bank (Cambodia) Plc. 为经证券交易监管机构授权的现金结算机构。

爱喜利达银行 (ACLEDA Bank Plc.)、Tricor Securities Services Plc. 与Phnom Penh Securities Plc. 为经证券交易监管机构授权的证券登记、过户代理及支付机构。

柬埔寨证交所上市公司可享税务优惠

权益证券

税务优惠	适用期间	标准
年度所得税减免2.5%至50%。	3年，如证券于课税年度上半年内发行，则自获得批准的课税年度开始起计；如证券于课税年度下半年内发行，则所得税优惠将自次年生效，或于经济与财政部批准的任何期间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企业 所得税减免50%：针对发行规模比例至少占表决权20.001%的企业 所得税减免49.998%至2.5%：依发行规模比例占表决权1%至20%间按比例递减，但所得税优惠不得超过200亿瑞尔（约500万美元）
股利代扣税减免50%	3年，自2022年2月24日（该行政命令施行日期）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持有及 / 或买卖在柬埔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股票证券的投资大众。
免缴资本利得税	3年，自2022年2月24日（该行政命令施行日期）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买卖在柬埔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股票证券的投资大众。
免缴税款，包括年度所得税、代扣税、增值税、特别税、住宿费、公共照明税	至多10年（即N-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3至N-10，适用于符合一级市场上市标准的企业。 N-2至N-10，对于符合二级市场上市标准的中小型企业。

债务证券

税务优惠	适用期间	标准
年度所得税减免达2.5%至50%。	3年，如证券于课税年度上半年内发行，则自获得批准的课税年度开始起计；如证券于课税年度下半年内发行，所得税优惠将自次年生效，或于经济与财政部批准的任何期间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发行债权证券年期至少7年的企业。 所得税减免50%：针对发行规模比例至少占总资产20.001%的企业。 所得税减免49.998%至2.5%：依发行规模比例占总资产1%至20%间按比例递减，惟所得税优惠不得超过80亿瑞尔（约200万美元）。
利息代扣税减免达50%	3年，自2022年2月24日（该行政命令施行日期）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持有及 / 或买卖在柬埔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政府债券或债权证券的投资大众。
免缴资本利得税	3年，自2022年2月24日（该行政命令施行日期）起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适用于买卖在柬埔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债权证券的投资大众。
免缴税款	至多10年（即N-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与上述股权证券适用相同的标准。

如果纳税人未能履行月度及 / 或年度税务义务（包括保留适当的会计纪录并按时缴纳税款），则上述优惠措施可能会遭到撤销。

汇兑

为提高当地货币使用率，所有柬埔寨证交所上市的股票只能以柬埔寨瑞尔报价。但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开放企业在前三年得以美元结算，以降低汇率风险。

券商

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已授权七家承销商及多家市场参与者。

柬埔寨证交所针对上市的主要规定

如果上市企业有意从「创业板」 (Growth Board) 转为「主板」 (Main Board) , 应符合转入市场的上市规定, 并向柬埔寨证交所提交申请。

主板		创业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0亿瑞尔 (750万美元) 	股东权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亿瑞尔 (50万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1年20亿瑞尔 (50万美元) ; 及 最近2年累计30亿瑞尔 (75万美元) 	净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1年净利为正值; 或 营运现金流为正值且毛利率达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位股东; 及 表决权股占总数的7% 	股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0位股东; 及 表决权股占总数的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年 	经审核财务报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万瑞尔 (1,000美元) 	上市审查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万瑞尔 (500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总市值的0.010%至0.030% 最低1,000万瑞尔 (2,500美元) 	上市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万瑞尔或总市值的0.025%, 取较高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总市值的0.005%至0.020% 最低300万瑞尔 (750美元) 	年度上市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00万瑞尔或总市值的0.015%, 取较高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至少5位董事会成员 独立董事人数须超过董事总人数的1/5 外籍独立董事须具备超过或相等于6个月的柬埔寨工作经验 	公司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至少5位董事会成员 独立董事人数须超过董事总人数的1/5 外籍独立董事须具备超过或相等于6个月的柬埔寨工作经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稽核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资产大于或等于2,000亿瑞尔 (5,000万美元) 任命委员会: 如有需要或根据证券交易监管机构规定, 董事会可考虑设置任命委员会及其他委员会 	董事会委员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稽核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资产大于2,000亿瑞尔 (5,000万美元) 任命委员会: 如有需要, 董事会可考虑设置任命委员会及其他委员会

在柬埔寨成立企业须知



许多行业必须先取得营业执照或许可证才能营运，包括银行与金融机构、旅行社、不动产经纪、电信营运商及工厂等。

Dary So
合伙人
企业服务营运长

常见企业类别

办理商业注册可能涉及众多部门 / 机构，投资人办理商业注册须接洽的三个最主要的单位为柬埔寨商业部（MoC）、柬埔寨税务总局（GDT）及劳工及职业训练部（MLVT）。柬埔寨境内的企业一般分为以下形式：

- 在柬埔寨设立的公司或子公司
- 柬埔寨境外公司的分公司
- 柬埔寨境外公司的商务代表办事处

线上商业登记平台

柬埔寨采用线上商业登记平台，投资人可利用单一平台向柬埔寨商业部、柬埔寨税务总局及劳工及职业训练部办理商业登记。登记流程一般约须八个工作天，随后登记企业将会收到所有的数位营运执照或许可证。登记费用也可透过电子付费系统缴纳，该系统将自动出具收据作为缴费凭证。

请注意，若您的商业登记需在柬埔寨商业部、柬埔寨税务总局及劳工及职业训练部以外的部门 / 机构登记，则投资人将需遵循相关单位额外的特定登记手续。

新设立企业与与企业登记的主要法律手续

1. 公司

商事企业法》(Law on Commercial Enterprise) 及其修订条文并未规定最低注册资本额，惟特定授权活动设有最低资本额限制。一般而言，柬埔寨并不限制外籍人士的企业所有权（土地所有权除外）。公司名称须获得柬埔寨商业部的许可。

企业必须准备企业备忘录及章程，连同其他所规定的企业资讯一同提交至柬埔寨商业部。

根据商事企业法修订条文，登记地址位于柬埔寨的有限公司必须委任一名公司秘书，该秘书需为具柬埔寨永久居留权的自然人，且能健康胜任其职务。

2. 分公司

为柬埔寨分公司办理登记时，应向柬埔寨商业部提供总公司及分公司的相关文件及资讯。分公司应与总公司同名，例如「XYZ股份有限公司之分公司」。

分公司得从事交易行为，如买卖商品及服务。

3. 当地分公司

法律规定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新据点时，须办理当地分公司登记。当地分公司以总公司的代理人身分行事，且不具独立于总公司外的法人格。

4. 商务代表办事处 (Commercial Representative Office)

商务代表办事处不得从事营利行为，包括销售商品、服务或营建工程。商务代表办事处应与总公司同名，例如「XYZ股份有限公司之商务代表办事处」。

所有公司及投资人相关规定

公司须向柬埔寨商业部提供投资人之姓名、地址、国籍，以及各投资人持有的公司股数。

外商分公司则须向柬埔寨商业部提供外商公司登记地、公司结构及其他规定文件。

对于商务代表办事处的规定则与分公司相同

若公司或分公司需申请特定营业许可，则可能须向主管机关提供投资人的其他相关资讯。

合格投资项目

国内外投资人皆可透过向柬埔寨开发委员会 (CDC) 登记自身项目，以申请合格投资项目资格，惟投资范围不得属不合规的投资活动（「负面表列」）或低于最低投资资本额门槛。

优惠措施依投资活动类别分级，共分三个类别，依据投资高、中、低技术产业及是否属政府规划之优先产业而定。

投资公司须以有限责任公司（即私人有限公司）的形式成立并向主管机关登记，如此一来才能取得合格投资项目资格，并有权取得部分或全部的可得投资优惠。

股东代理人 (揭露股东身分)

无意于有限公司的企业备忘录及章程中揭露身分的股东可以委任代理人（可为自然人或法人）为代表。

然而，须向柬埔寨商务部提供该股东之身分资讯与股东委托书以留存纪录。

会计与报告规定

会计纪录及财务报表

柬埔寨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发布的《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 for SMEs）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适用于柬埔寨之准则则命名为《柬埔寨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CIFRS for SMEs）及《柬埔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CIFRS）。除了非营利组织外，公营企业与专业银行须采行《柬埔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而符合下页所列审计规定的非公营企业则须采行《柬埔寨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视需求采行《柬埔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上，不符合该等审计规定的非公营企业也须采行《柬埔寨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视需求实行《柬埔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根据《人民团体与非政府组织法案》（Law on Associations and NGOs）设立的非营利组织则适用《柬埔寨非营利组织财务报告准则》，或向柬埔寨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提交特殊申请以采行《柬埔寨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有企业（包括非营利组织）皆须透过柬埔寨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的电子申报系统提交财务报表，针对不需进行财务报表审计的企业，提交截止日期为会计年度后的3个月又15天；而针对须进行财务报表审计的企业，提交截止日期则为会计年度后的6个月又15天

会计与审计法

会计与审计法涵盖各类会计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 企业及非营利组织必须于会计年度后三个月内编制财务报表
- 财务报表为履行纳税义务的依据
- 会计纪录应妥善保存，相关交易须以相应单据佐证
- 会计纪录应采用柬埔寨文（部分特例除外）撰写
- 财务报表须使用柬埔寨文，并以柬埔寨瑞尔作为列报货币（如企业的功能货币是柬埔寨瑞尔以外的其他货币）
- 企业及非营利组织的会计纪录需留存十年

会计年度

一般而言，税务与会计年度为历年制，但可应企业或组织需求使用历年制以外的税务和会计年度，惟需经过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柬埔寨税务总局及柬埔寨商业部的核准。

审计规定

若企业及非营利组织符合柬埔寨经济与财政部第563SHV号部长令所定的条件，则必须提供年度财务报表，交由独立审计师查核（条件细节请见下页图片）。年度财务报表应由柬埔寨会计暨审计师协会（KICPAA）登记在案的审计师查核。

根据《投资法》向柬埔寨开发委员会登记的公营企业、公共利益企业及合格投资项目，无论是否符合第563SHV号部长令第5及第6条中概述的标准，皆须向柬埔寨会计暨审计师协会登记在案的独立审计师提供年度财务报表以供查核。

违规行为罚则

第79ANKr.BK号行政命令颁布于2020年6月1日并自2021年9月11日起生效，其中列出违反《会计和审计法》的一系列罚则。该行政命令规定，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有权惩处不遵守《会计和审计法》各项规定的企业。

根据该行政命令，初犯者将遭处财政罚款，而累犯者将遭处巨额财政及非财政罚款。



- 需符合所有条件
- 不符合者可自愿提交财务报表

引述于2020年7月10日第563MEF.Prk号部长令，关于将财务报表送交独立审计师进行查核之义务



- 符合上述任两项条件

引述于2020年7月10日的第563MEF.Prk号部长令，关于将财务报表送交独立审计师进行查核之义务



其他需遵循规定

国家社会安全基金 (NSSF)

任何聘雇至少一名员工的企业都必须向国家社会安全基金登记并每月提交报告，同时拨款参与三项社会安全计划，即「职业风险计划」、「医疗保健计划」以及「退休金计划」。此外，每月提拨至国家社会安全基金之款项应于次月15日前缴纳，并于次月20日前提交员工报告。职业风险及医疗保健计划款项由雇主或企业 / 机构负责人全额给付，强制性退休金计划则由雇主及员工各付一半。退休金计划为于2022年10月1日生效的新政策。

年度商业机构声明书 (ADCE)

柬埔寨商业部登记在案的所有机构每年均须编制年度商业机构声明书，并提交给柬埔寨商业部建档留存。该声明书须在柬埔寨商业部以电子邮件通知当日起三个月内完成提交。此外，自2023年1月1日起，所有机构均须注册国家域名 (.com.kh)，并以使用该国家域名的电子邮件地址向柬埔寨商业部提交年度商业机构声明书。

劳动法规遵循

任何雇用一名员工以上的企业均须向劳工及职业训练部登记。企业首次登记完成后，若有相关变更（如员工调动或其他变动），则须透过线上系统持续向劳工局通报。如企业欲雇用外籍员工，则须申请年度外籍劳力限额，并为外籍员工申请工作许可。

机构或企业如未能于期限内申请外籍劳力限额及工作许可，则将遭到惩处。

聘雇八名员工（含）以上的雇主须担负其他相关义务（包括登记内部工作守则），并履行工会要求与员工代表选举规定等。

现设有劳务自动化集中管理系统及外籍员工集中管理系统两个线上系统，可分别用于处理劳工及职业训练部规定的本国籍与外籍员工之劳工申报及登记规范。

自2022年6月1日起，所有柬埔寨劳动法规规范下的企业 / 公司 / 工厂皆负有强制义务，需于每年6月底及12月底之前自行线上更新劳工检查结果（一年两次）。未能遵循上述规定者则将遭到惩处。

清算及注销登记

针对已登记企业自愿清算事宜，目前柬埔寨并无正式流程规定，而过往惯例是委任公司董事作为清算人。2022年1月29日颁布的商事企业法修订条文则订定了新的清算流程，包括清算人须由股东委任，且清算人须为柬埔寨会计与审计监管机构认证的审计及 / 或会计公司。此外，提供清算服务的任何法律实体须至少拥有一名柬埔寨王国律师协会会员律师，或须与律师事务所签定合作备忘录。清算人的责任包括须编写并签署清算报告，确认其同意参与清算流程，并在至多十年内代注销登记之企业保存会计纪录、财务报表及其他纪录。

柬埔寨税务指南



纳税人须向税务总局作出年度与月度申报并缴纳各种税款。

Mona Tan
合伙人
企业税务营运长

新版税法（2023年《新税法》）自2023年5月16日起生效，废除1997年2月24日颁布的旧版税法、2003年3月31日颁布的税法修订条文及与2023年税法抵触的其他规定。除非新税法之具体条文另有修订，或后续颁布之新行政命令、部长令或指示予以修订之外，现行采用旧制税法的行政命令、部长令及指示将维持效力。

概要

根据自我评估税制（SAR），纳税人可分为以下三个类别：

纳税人	分类标准	
	产业	年度营收
小型	农业、服务业、商业	2.5亿瑞尔至10亿瑞尔（约6.25万美元至25万美元）
	工业	2.5亿瑞尔至16亿瑞尔（约6.25万美元至40万美元）
中型 ¹	农业	10亿瑞尔至40亿瑞尔（约25万美元至100万美元）
	服务业及商业	10亿瑞尔至60亿瑞尔（约25万美元至150万美元）
	工业	16亿瑞尔至80亿瑞尔（约40万美元至200万美元）
大型 ² （类型一）	农业	大约40亿瑞尔（约100万美元）
	服务业及商业	大约60亿瑞尔（约150万美元）
	工业	大约80亿瑞尔（约200万美元）
大型（类型二）	所有领域	大约100亿瑞尔（约250万美元）

小型纳税人必须遵循「简式」税务合规流程，并可以通过申请申报月度税。中型及大型纳税人则必须通过柬埔寨税务总局的线上系统报税。

1: 包括法定注册企业，代表办事处。

2: 包括外国企业的分公司及合格投资项目注册企业。

公司税务

简介

柬埔寨的企业纳税人可分为居民纳税人或非居民纳税人。

大体来说，居民纳税人是指在柬埔寨境内设有管理部门并经营业务的企业（见下文定义）。而非居民纳税人则表示企业内有部分所得来自柬埔寨，但在柬埔寨境内并无管理部门。

若经查证，非居民纳税人在柬埔寨境内设有常设机构（PE）（常设机构的定义见第40页），则在征税条件方面须将其视为柬埔寨居民并予以征税。

居民纳税人应针对柬埔寨境内及境外收入缴纳所得税或企业所得税，而非居民纳税人则仅须针对柬埔寨境内所得缴纳所得税或企业所得税。

居民公司

若公司符合下列两项条件之一，则属于柬埔寨居公司：

- 在柬埔寨成立或经营
- 主要营业场所设于柬埔寨

应税所得

应税所得是指自然人或法人因从事营业活动及其他非营业活动而产生的所有净收益。

应税所得包括资本利得、利息、租金、特许使用权费，以及来自金融资产或投资资产（含不动产）的所得。

就法人而言，应税所得是指按税务规定，调整课税年度会计核算结果后所得出的数据。

对自然人而言，应税所得是指课税年度总收入减去支出及其他津贴（视行政命令而定）后的余额。

柬埔寨经济与财政部将进一步颁布规定稽征之规则与流程。

资本利得

应将居民法律实体的资本利得视为所得，税金则按当时的所得税税率计算。

股利

股权是指法人分派给股东的资产或现金，但不包括公司经完整清算后的资本及股权。

应将从非居民公司取得的股利视为柬埔寨的应税所得。从国外来源取得的收入，如已在海外缴税且符合相关条件，可在申报柬埔寨所得税时扣除。

扣除

免税所得

自居民公司取得之股权不属于应税所得

可扣除费用

可扣除费用包含在营业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不过费用的性质仍受特定条件 / 限制所规范。

不可扣除费用

不可扣除费用包括：

- 调调整准备金（由于银行及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受其他规则规范，因此不包括在内）
- 所有认定为休闲娱乐活动的费用
- 个人费用，不含适用福利性所得税的福利性所得
- 与关系人进行资产出售或交换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

损失

- 违反税法所致的滞纳金、附加税及迟延利息
- 不可扣除税务费用
- 捐赠、赞助或补贴

- 奢侈品及 / 或不相关的营业费用
- 未付之薪水及关系人费用，应遵循扣除规则及符合现行所得税第098号部长令的「180天规则」付款期限。

亏损

税务亏损递转期限通常最多五年（另有规范之石油及矿物资源营运的税务亏损除外），但不可前抵。如符合特定标准（如业务变更或纳税人面临单方税务评估），则税务亏损可能须停止递转。

整合/合并

柬埔寨并无整合或相关规定。

税务折旧 / 折旧提成

营业所需的资产，可按明列比例折旧。可折旧资产分为以下几类，并按下列比率折旧：

税务折旧（即全年）应从资本投入使用的课税年度或开始生产的年度开始计算。在处置年度则不得计提折旧。

第二类到第四类固定资产应合并计算，所以处置固定资产的资本利得或损失不会分别计算，而是根据合并资产账计算。

类别	年度营收
无形资产	根据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 如果没有特定使用年限则为10%的直线法。允许针对并购商誉 (即构成无形资产的一部分) 进行摊销。
自然资源	自然资源的损耗应列为可扣除费用, 依年度总产量与估计自然资源总产量的比值计算。
农业资产 (如橡胶种植场、其他农作物、畜牧业)	橡胶作物之折旧率应以20年为年限, 且在3%到5%之间 (取决于营运周期) 非橡胶农作物应根据预期生产年限采用直线法或每年5%的直线法折旧, 以较短者为准 畜牧业应根据预期生产年限采用直线法或每年5%的直线法折旧, 以较短者为准
第一类: 建筑物和结构物	10%直线法折旧适用于「非混凝土」搭建的资产 5%直线法折旧适用于「混凝土」搭建的资产
第二类: 电脑、电子资讯系统、软体及资料处理设备	50%余额递减法
第三类: 汽车、货车、办公家具设备	25%余额递减法
第四类: 其他有形资产	20%余额递减法

慈善捐赠

慈善捐赠的扣除额上限为税捐调整后, 慈善捐赠扣除前之应税所得的5%为。

若慈善捐赠费用并未于当年度扣除, 将不得自后续年度应税所得中扣除。

利息费用

柬埔寨并未针对资本稀缺特别立法, 但根据所得税收法规设有以下利息费用扣除限制:

- 利息费用的扣除额应以该年度总利息收入加上“非利息利润净额”的50%为限。非利息利润净额为利息收入以外的总收入减去可扣除非利息费用的余额。
- 若无法在当前课税年度内扣除利息费用, 可递转作为后续纳税年度的利息费用, 惟仍须遵循上述扣除限额。递转期限为利息费用产生的年度起计五个课税年度内。
- 关系人的利息费用可作为税收减免 (适用“180天”规则), 且依旧适用上述的利息费用扣除限额。

- 关系人之间的利率设定须遵循移转订价法规中的「常规交易」原则，并需保留相关的移转订价文件。

石油及矿产资源的营运应遵循不同的利息费用扣除规则。

税率

- 以下为柬埔寨税法规定的企业所得税及年度所得税税率：
- 法人已实现应税所得：20%
- 因石油或天然气生产共享契约或自然资源探勘（包括木材、矿砂、黄金及宝石）实现的应税所得：30%。亦适用超额所得税。
- 保险或再保险的应税所得：5%
- 在免税期间内，合格投资项目的应税所得：0%

石油及矿产资源营业税

经营石油及矿产资源业务的纳税人须缴纳：

*年度所得税，税率为课税年度应税所得的30%

*超额所得税依级距以累进税率计：

适用于折旧、扣除、利息移转的特定规则如下：

级距	超额利润率	税率
1	1.3以下	0%
2	1.3至1.6	10%
3	1.6至2	20%
4	2以上	30%

- 应将矿物资源协议中权利或股份的权益移转（部分或全部）视为应税交易，并按适用税率计算
- 石油业务亏损可以十年为限递转至后期，矿物资源业务亏损亦可以五年为限进行递转
- 在合约区域内产生的亏损不能递转及 / 或于另一合约区域抵消
- 可扣除利息费用须符合3：1的负债权益比
- 可根据经批准的除役计画扣除除役成本拨备。如实际除役成本高于核准的除役计画，差额应作为可扣除费用处理，否则应将差额视为应税所得
- 探矿、勘探及开发成本之税务折旧适用特定折旧规则

代表委托人提供商品的销售代理商

经委托人认可且代表委托人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代理商（如旅行社、销售据点）无须就其销售额进行税务申报及缴纳事宜。此类代理商仅有义务代表委托人代收相关税款，并以委托人支付的佣金缴纳预缴所得税及所得税。

企业须满足特定条件才能取得销售代理商资格，例如本身为中型或大型纳税人、与委托人签订合同、商品所有权未进行变更、按规定开立请款单，以及做好商品库存管理。销售代理商可申请由税务总局核发的代理证书，该证书的有效期限为两年。

若未取得相应资格及认证，则代为销售的营业额将视为其自身所得，因此销售代理商将背负缴纳各种税款的义务。

税务行政

税籍编号

企业在开始经济活动或收到相关部门、机构的登记许可证或核准函后，应在15个工作日内向税务机关办理登记。

针对注册合格投资项目的企业，每项活动（例如合格投资项目及非合格投资项目活动）皆应保有各自的税籍编号。

税务申报

年度申报表应于结算日后三个月内提交。一般来说，课税年度采用历年制，除非纳税人获得特定批准采用不同的课税区间。不论公司是获利还是亏损，均应提交申报表。柬埔寨税务总局近期要求纳税人须通过线上纳税申报管理系统（即电子申报）提交申报表。

同时，应在次月25日之前透过柬埔寨税务总局的电子申报系统提交月度申报表。

纳税

公司应按自估月营收的1%每月预缴所得税¹，依特定条件豁免预缴所得税者则免缴。应在次月25日之前通过电子申报系统缴纳预缴所得税。

年度内的每月预缴所得税总付款额，应在年底计为年度所得税或最低缴税款的税收抵减，以较高者为准。剩余的应纳税额必须在课税年度3后三个月内付款（与年度所得税申报表的截止日相同）。超额纳税款可递转至之后的纳税期间。

同时，应根据年度总营业额的1%计算最低纳税额²（除非纳税人根据特定条件免缴该最低纳税额）。纳税人具缴纳年度所得税或最低纳税额的义务，以较高者为准。

抵扣

以下税务抵扣可作为年底应纳税所得额的扣除额：

- 课税年度内每月缴纳的预缴所得税
- 前纳税期间递转的超额纳税款
- 股利分配预付税（ATDD）税款（请参阅下文关于股利分配预付税的相关讨论）
- 纳税人代扣的代扣税抵免，惟须经过核实
- 已在海外缴纳税款的外国收入可作外国税务抵扣，惟须经过核实并受特定限制规范
- 政府在特定法规下所认证的特定产业及 / 或活动可获特别税务抵扣

1：课税年度采用历年制，但企业可根据其需求申请采用非历年制。例如：为与外国母公司的课税年度保持一致（外国母公司须持有超过该公司51%的股权）。

2：自2017课税年度起，未维持适当会计帐簿之纳税人，应缴纳最低纳税额。依「2018财务管理法」规定，石油及矿物资源业不适用最低纳税额。

3：暂停征税：自2019年1月起的5年内，暂停对农业相关企业（如种植、生产及供应特定农产品）征收1%的预缴所得税，不论其产品是供应国内需求还是作为外销之用；对于主要供外销的成衣业（如纺织、衣物、鞋类、手提包及帽子），亦暂停征收相关税款至2025年底。

会计纪录留存

纳税人在课税年度结束后须确保帐簿、会计纪录及其他相关文件留存十年。纳税人必须按照柬埔寨王国现行的会计准则维持会计纪录。针对登记为合格投资项目的企业，应为每项活动（例如合格投资项目及非合格投资项目活动）单独准备帐簿。

纳税人亦须以柬埔寨文编制会计纪录并以瑞尔为单位，未遵守上述要求可能导致柬埔寨税务总局执行单方税务评估。



个人税务

简介

截至目前，柬埔寨尚未实施个人所得税制度，且不需要向柬埔寨税务总局申报个人所得税。针对个人收入征收的所得税目前由雇主代扣，以薪资税及福利性所得税的形式作月度申报，并向柬埔寨税务总局缴纳。薪资税以5%到20%的累进税率计，而福利性所得则根据公平市价收取20%的固定税率。

柬埔寨个人居民应针对自身于柬埔寨境内及境外的收入缴纳所得税，而非居民只须针对柬埔寨境内收入缴纳所得税。境外已纳所得税额可在申报柬埔寨所得税时扣除（受特定限制），惟须经过核实。

居民/非居民

若个人「居住」于或其「主要住所」位于柬埔寨，或在当前课税年度于柬埔寨境内停留超过182天，即属柬埔寨居民。

不符合以上条件者则为非居民。

受雇所得 / 员工

个人应就受雇而取得的报酬缴纳薪资税。报酬包括薪资、红利、加班费及其他薪酬。雇主提供的汽车、住房、低利贷款及免费、补助、折扣的商品与服务，则应由雇主按公平市价缴纳福利性所得税。目前税率为20%，采用月缴制。雇主通常可在报税时扣除提供福利的实际成本（不含福利性所得税）。

免税所得

下列居民纳税人收取的受雇给付得免纳所得税：

- 雇主支付的业务费用，但以因职务产生、金额合理且附有证明者为限。
- 符合劳动法所载限制之资遣费
- 其他劳动法及社会安全计画法规定的社会性质报酬
- 免费或部分补助的制服或职务所需的特殊专业装备
- 因职务取得的固定差旅津贴
- 按未定期限合约（Undermined Duration Contract）受聘的员工每年可享有两次年资补偿金。该项收入可从薪资税中免除至多400万瑞尔（约1,000美元）的应税金额。

下列津贴可从薪资税或福利性所得税中免除：

- 通勤费（往返住家及工作场所）、住宿津贴及公司厂区内提供的住宿（均依劳动法规定）
- 提供给所有员工的用餐津贴，不论职位与职务
- 社会安全福利金（在法律限制范围内）
- 提供给所有员工的健康保险或人寿 / 健康保险费，不论职位与职务
- 育儿津贴或托婴费（依劳动法规定）

公司与企业须就上列各项津贴向柬埔寨税务总局提交内部津贴政策，始具上述减税资格。

扣除

因员工无须提交年度税务申报表，员工对就薪资所得主张任何扣除是不允许的。

税务行政

申报与评估

应于次月25日前，透过柬埔寨税务总局的线上申报系统申报并缴纳薪资税及福利性所得税。由于不须个别提交个人所得税申报，故每月薪资税及员工申报将认列为个人的最终税额。

个人减免与扣除额

员工若为柬埔寨居民，得享有以下减免：

月度减免	瑞尔
每位儿童（14岁以下，或25岁以下且仍在学）	150,000
受扶养配偶（限家庭主妇）	150,000

税率

居民

薪资税率如下（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

月度应税所得（瑞尔）	累进税率
0至1,500,000	0%
1,500,001至2,000,000	5%
2,000,001至8,500,000	10%
8,500,001至12,500,000	15%
超过12,500,000	20%

非居民

非居民的柬埔寨境内来源薪资应按20%固定税率课税。

间接及其他税负

增值税 (VAT)

柬埔寨境内供应的大部分商品、服务及商品进口皆适用增值税。增值税的基本原则是针对各生产阶段课税，并容许供应商扣除已纳税额，因此最后增值税将对终端消费者造成影响。

应税供应项目可分为10%标准税率及零税率。在符合特定条件的情况下，零税率可适用于商品、服务出口，有关人员、商品的特定国际运送费用，以及产业协力的合格投资项目投资人与厂商向特定出口商提供的商品及服务。

服务输出

要符合服务输出的资格（即适用0%增值税）不仅需证明该服务是向非居民收费，也需证明柬埔寨境内所有企业和营业项目皆不涉及、不使用或不受益于该服务或其部分服务（纳税人负有该举证责任）。应留存合约、银行对帐单、发票等文件以供税务总局审查。

服务输入

企业对企业 (B2B) 电子商务交易的增值税应透过「逆向课税」机制核算。根据「逆向课税」机制，居民纳税人如接受非居民纳税人所提供服务或商品，则应代表该非居民纳税人核算并缴纳该服务或商品的输出增值税。同理，根据现行税务法规（第65号行政命令第6及第7条），输入增值税应作为扣抵项目。

截至今日，服务输入的「逆向课税」机制似乎仅适用于第65号行政命令所规定的电子商务交易。

进口商品

按进口商品的价值计算，几乎所有进口到柬埔寨的商品皆须课征10%增值税，其中含关税、保险及运费。特定进口商品可能无需缴纳进口增值税（如国家负担增值税的进口、非商业商品进口）。

免纳增值税的供应项目

以下为免纳增值税的供应项目：

- 公共邮政服务
- 医院、诊所、医疗及附随的医疗、牙医商品销售
- 完全国有公共运输系统提供的客运服务
- 保险服务
- 基本金融服务
- 免关税个人用品进口
- 经济与财政部 (MoEF) 认可的非营利活动
- 教育服务
- 未加工农产品供应
- 电力供应
- 大众用水供应及固液态垃圾收集及清理服务

国家负担增值税

特定项目及农产品进口的增值税应由国家负担（即国家费用）。根据相关部长令，对于国内供应的肉类、蛋、鱼类、香料与酱料等特定基本食物，应视为由国家负担增值税的交易项目。

增值税登记

登记于自我评估税制的柬埔寨境内纳税人将获得一组增值税登记编号。一般来说，该纳税人应在柬埔寨履行纳税义务（含直接和间接）时使用该增值税登记编号。

第65号行政命令颁布于2021年4月8日，特别规范了于柬埔寨透过「电子商务」交易的商品和服务。根据该行政命令，进行电子商务的非居民纳税人若在柬埔寨无常设机构，则应向税务总局登记。此登记要求仅适用于增值税目的（第65号行政命令第4条）。

电子商务交易的增值税

如同该行政命令所定义，「数位商品」是指完全于线上购买、供应和寄送的无形商品，而「数位服务」则是指线上进行的服务。「电子商务」是指于线上进行商品或服务的购买、贩售、租赁及交换，其中也包括商业活动。

该行政命令详列了其所规范的电子商务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软体供应与其他相关服务、线上购物或拍卖、广告、网页代管、资料检索、数位产品购买，或透过下载、即时串流、订阅或其他方式获得的内容。

该增值税行政命令订定了适用于上述B2B电子商务交易中服务输入的「逆向课税」机制。同时，针对B2C的电子商务交易，非居民纳税人应向税务总局申报并缴纳该交易的增值税。

自2022年4月1日实施电子商务增值税以来，税务总局已从电子商务交易观察到可观的税收表现。税务总局也积极列出应进行简式增值税登记并遵行电子商务交易规则的非居民电子商务供应商。

增值税退税

应于次月25日之前透过电子申报系统向税务总局申报和缴纳增值税。每月的增值税申报和增值税退税可透过税务总局的电子申报系统进行。实务上，由于税务总局需查核以确认申报项目的真实性，因此增值税退税的流程相当耗时。过去几年来，线上增值税退税系统已加快该流程，尤其是针对持有「金色」税务合规证书的纳税人。

根据近期于2023年8月8日颁布的第018号指令，税务总局表示增值税退税应于三至六个月内或一年内提出申请，以避免税额累积并加快增值税退税流程。反之，累积超过三年的输入增值税扣除项目则不得进行增值税退税。

特别税 (ST)

针对特定商品与服务课征的特别税属于货物税的一种，适用于特定商品、服务的进口或国内生产及供应。

举例说明如下：

项目	税率
国内及国际电话服务	3%
国内及国际机票	10%
娱乐服务	10%
香烟	20%
啤酒	30%
酒	35%
能量饮料	15%
奶类、咖啡类、椰子水饮料	5%
非碳酸饮料	5%
其他非酒精饮料	10%

国内生产产品的特别税应按发票所载售价（不含增值税及特别税）的90%计算。

应于次月25日前透过电子申报系统向税务总局申报和缴纳特别税。

公共照明税

公共照明税适用于烟酒产品销售的第一供应阶段，无论产品是自国外进口还是在国内制造。自2024年1月1日起，公共照明税的税率由3%提高至5%，并依照税务总局的后续部长令所述方式计算。

应于次月25日之前透过电子申报系统向税务总局申报和缴纳公共照明税。

住宿税 (AT)

住宿税适用于住宿服务。住宿税应按住宿服务费用（含其他服务费用及住宿税、增值税以外的所有税项）的2%课征。住宿税应透过电子申报系统向税务总局申报和缴纳，截止日期为次月25日。

其他税负

代扣税 (WHT)

居民代扣税

居民纳税人须就居民实体的柬埔寨来源所得代扣税，项目如下：

给付 ¹	税率
对自然人所提供服务的给付，包含管理、顾问及其他类似服务	15%
无形资产权利金及矿产、石油、天然气利益	15%
对自然人或企业支付的利息，不含对国内银行或储蓄机构支付的利息	15%
动产或不动产租赁所得	10%
国内银行或储蓄机构对居民纳税人支付的固定存款利息	6%
国内银行或储蓄机构对居民纳税人支付的储蓄帐户利息	4%

非居民代扣税

若经营业务（含非居民纳税人的柬埔寨常设机构）之居民纳税人以柬埔寨来源所得给付非居民，则应预扣款项的14%作为所得税缴纳。柬埔寨来源所得的给付可能包括以下项目：

给付	税率
利息	14%
基于特定交易的股利和「认定股利」；	14%
从柬埔寨获得的资本利得	14%
管理或技术服务	14%
于柬埔寨境内提供服务的所得	14%
无形财产的使用权利金或使用权	14%
税法修订条文第3 3条和《第098号部长令》第7条规定之其他柬埔寨来源所得	14%

若符合特定条件，则上述税率应按相关「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的规定调降。该协定的缔约国请见以下第5节。

代扣税应由扣缴义务人负责扣缴（即柬埔寨付款人）。税务总局无法向受给付人收取代扣税。

代扣税应于给付日或费用入账日产生，以较早者为准。

代扣税应于次月25日之前透过电子申报系统向税务总局申报和缴纳。

认定股利

14%代扣税适用于支付给非居民的股利，包括实际支付的股利与「认定股利」交易。

不论实际上是否申报股利，认定股利的概念会使往后申报股利时皆预缴14%的代扣税。代扣税应按保留盈余的部分计算。因此，当实际针对保留盈余申报 / 支付股利，且已适用「认定股利」的14%代扣税时，则该股利交易便不适用14%代扣税。

以下交易通常会造成与保留盈余余额比例相关的「认定股利」问题：

- 减少资本或股权，包括直接透过资本帐及 / 或资本准备金资本储备汇出的利润
- 出售或转让非居民持有的股份

1：值得注意的减税项目

在有正确税务发票的前提下，任何对已注册自我评估税制的纳税人所支付的服务费用、租赁费用或特定软件（拆封授权软件、网站授权、下载软件和电脑随附软件）费用均免课征代扣税。任何低于50,000瑞尔（约12.50美元）的服务费用均免课征15%的服务代扣税。

股利分配预付税¹

股利分配预付税实质上为企业的预缴年所得税，而该企业将从尚未受所得税课征的所得中分配股利。在特定情形下，合格投资项目可获得股利分配预付税减免。此外，若股利收入已缴纳股利分配预付税，则股利收入再分配便无需再缴纳股利分配预付税。股利分配预付税可用来扣抵年底的年所得税，而超额部分可递转至下一年度。

专利税

专利税为年度商业登记税，所有在柬埔寨经营业务的企业皆须于3月31日前缴纳。企业向税务中心办理登记或后续变更、更新相关资讯时，税务总局将核发「专利税证明」。

若企业从事复数类型之业务，应针对各类业务分别取得专利税证明。若纳税人于复数省市经营业务，则应针对各据点分别取得专利税证明。

专利税税额按企业形式、业务类别及营收而定。

博弈活动税

商业博彩业的博彩总营收属于其玩家 / 赌博者的应税项目，适用10%输出增值税和1%预缴所得税。根据现有税收条例中的所得税计算规则及程序，业者亦适用20%年度所得税 / 1%市场税。

同时，颁布于2022年12月30日的第1080号部长令进一步说明了博彩总营收的计算方式。有关本地和国外的代扣税、薪资福利税亦适用于该产业的纳税人。

¹: 財務管理法簽署於2019年12月20日，並於2020年開始實施，自此，股利分配預付稅便取代了先前的股利分配附加所得稅。

专利税



* 若大型纳税人于不同城市或省分拥有任何分公司、仓库或业务，则应就每份额外的专利税证明个别支付3,000,000瑞尔 (约750美元)。

关税

输入柬埔寨的特定商品须课征关税，税率视商品类别而定，现行税率为0%、7%、15%及35%。

作为东协会员，柬埔寨已于2010年5月17日起实施《东协货物贸易协定》(ATIGA)。根据此协定，大部分商品的进口关税均下降至0-5%。

于柬埔寨进行之合格投资项目亦可向柬埔寨开发委员会申请免关税优惠。

登记税

0.1%的登记税适用于股票移转，以及与国家预算范围内之商品/服务供应相关的政府契约价值。

以下法律文件适用100万瑞尔的登记税(财产移转税)：

- 公司合并
- 公司解散

财产移转税

不动产及交通工具(如土地、建物和车辆)所有权或占有权之移转，应课征4%的财产移转税。

4%的财产移转税应按移转时之市值计算，并由取得所有权或占有权者于交易日起三个月内缴纳。

不动产税 (TIP)

依2010年《财务管理法》(LFM)规定，特定不动产应课征不动产税。

「不动产」一词指土地及其上之房屋、建物、构造物。

不动产税每年课征，税率为不动产价值的0.1%，起征点为1亿瑞尔(约25,000美元)。不动产价值应由经济与财政部设立的估价委员会核定。

不动产税之缴纳期限为9月30日。

闲置土地税

土地登记所有权人应就闲置土地缴纳闲置土地税。闲置土地税应以估价委员会核定的每平方公尺市价之2%计，并于每年9月30日前缴纳。

自2011年起，已纳「不动产税」的闲置土地不适用闲置土地税。

税务查核

税务查核分为三大类：书面查核、局部查核，以及属于实地查核的全面 / 总结查核。

书面查核针对现有资讯与纳税人面谈，并着重于申报上的显著违规事项。此查核可于申报书提交后的12个月内进行。

局部查核的长度较短，并着重于所得税以外的大部分税负。此查核可于当前税务年度（N）及前一税务年度（N-1）进行。

全面查核则会针对所有类别的税负及必要资讯进行审查。此查核可回溯三个税务年度（N-3）以内的税负。若有确切逃税证据或前三年以上的亏损或抵扣，则全面查核可回溯至前五个税务年度（N-5）。若某税务年度已接受全面查核，且因此而衍生的任何未偿付应纳税额均由纳税人完成缴纳后，应将该税务年度视为「终结」，无须进行任何更进一步的查核。

在拥有明确逃税证据的情况下，若经济与财政部部长批准，则全面查核作业的回溯期间得超出五个税务年度。

若有重大证据显示企业蓄意逃税，则税务总局总司长可命令任何部门对企业进行涉及税务的刑事专案查核或调查。

税务总局设立的「企业分配委员会」负责管理名单上的企业，并于每个税务年度安排上述企业接受税务查核。

选择企业进行税务查核时需考量以下标准：

- 风险评估
- 资讯交叉核对的结果
- 从第三方取得的资讯
- 有关税务类别或特定产业的资讯
- 特定纳税人的资讯
- 企业据点等

若查核人员发现问题（如低报、违规等），将发出补税通知。纳税人应按以下补税比率缴纳滞纳金：

- 纳税人有过失：10%
- 纳税人有重大过失：25%
- 单方补税：40%

此外，逾期付款还需支付每月1.5%的利息。

纳税人应于30天内向税务总局提出异议或完成补缴。否则，税务总局将移交税务处进行追偿税务债款。纳税人可一次偿还所有税务债款，或经税务总局同意进行分期偿还。

纳税人也得偿还其同意的部分税款，并针对剩余部分向税务总局提出异议。个别股东也可根据其股份选择偿还部分税务，但仍应履行其对公司的责任。

经济与财政部已设立「税务仲裁委员会」（CTA），在税务总局针对异议做出决定后，若纳税人不服，应由税务仲裁委员会以第三方仲裁人身分进行仲裁。然而，税务仲裁委员会尚未全面运作，因此目前与税务相关的争议仍由税务总局负责进一步讨论与解决。就实际情况而言，若纳税人与税务总局有任何争议，税务仲裁委员会将无法提供充分协助。

税务相关异议程序详见经济与财政部第1470号部长令及柬埔寨皇家政府第03号行政命令。

资本利得税制

简介

在资本利得税制度实施之前，除了提交至税务总局所得税申报书所名利的登记企业，其余于柬埔寨境内产生的资本利得基本上无需缴税。资本利得制度旨在消除资本利得交易所造成的税基流失。

资本利得：

于2020年4月1日颁布第346号部长令后，柬埔寨便开始实施资本利得税制度。根据资本利得税的规定，居民自然人与非居民（法人与自然人）的资本利得需课征20%资本利得税，但特定资本利得交易得免税。根据新税法，居民于柬埔寨和国外出售、移转资本均需缴纳资本利得税，而非居民仅有在柬埔寨境内出售、移转资本时才需缴纳资本利得税。

「资本」一词指不动产、融资租赁、投资资产（包括股份、债券及其他证券）、商誉、智慧财产权及外币。

在下列情况，可将资本利得视为实现收益：

1. 出售或移转持有的资产时
2. 向主管机关登记所有权移转时
3. 法院对财产移转进行最终裁决时

就不动产而言，纳税人得选择扣除以销售价格80%计算之成本或实际成本。至于其他资本利得交易，仅能申请扣除实际成本。资本损失不得退款或结转，亦不得作为其他资本利得交易的扣除 / 抵销。

针对非居民和居民自然人所获得的资本利得，2023年新税法制定了对其课征资本利得税的范围及用语。然而，截至今日，税务总局尚未于2024年1月1日前就资本利得税制度的实施提出进一步指引。

税务优惠

柬埔寨开发委员会是负责提供投资优惠的主要政府机关。投资人应向柬埔寨开发委员会或省市投资小组委员会 (PMIS) 提交投资计划, 始得依资本规模及投资地点取得合格投资项目资格。

政府也对特定产业及 / 或活动提供优惠, 以促进该领域的商业发展。此外, 针对受新冠疫情大幅影响的特定产业, 政府也提供了相关优惠。

合格投资项目登记企业

向柬埔寨开发委员会登记的合格投资项目登记企业得享有特定的投资优惠及 / 或保障。除了「负面表列」中的投资活动或已根据《投资法》取得投资优惠的投资计划外, 其他外国和柬埔寨投资均可进行合格投资项目登记。

登记为合格投资项目的投资活动得选择以下其中一项基本优惠:

选择一:

- 根据其领域、投资活动及所得期间, 免缴三至九年的所得税。所得税免税期满后, 合格投资项目得依照应缴税款总额的累进税率缴纳所得税, 具体如下:
 - 前两年25%
 - 接下来两年50%
 - 最后两年75%
- 所得税免税期间免缴预缴税
- 进行独立审计后可豁免最低税
- 免出口税, 但其他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选择二:

- 根据现行税务法规规定, 透过特别折旧扣除资本支出
- 三至九年内产生的特定费用最高可扣除200%
- 特定期限内免缴预缴税
- 进行独立审计后可豁免最低税
- 免出口税, 但其他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除了上述优惠以外:

- 出口和辅助性产业的合格投资项目于进口施工材料、施工设备、生产设备和生产原料时, 可免缴关税、特别税及增值税。
- 国内导向的合格投资项目于进口施工材料及施工设备时, 可免缴关税、特别税及增值税。

请注意, 位于经济特区的合格投资项目也享有同样的优惠和保障。

额外优惠

除了登记为合格投资项目的企业享有基本优惠外 (即选择一或二), 登记为合格投资项目的投资活动也享有以下额外优惠:

- 为合格投资项目于当地进行的生产可免增值税
- 创新及永续活动可扣除150%, 例如:
 - 研发 (R&D) 和创新
 - 人才培育 (如柬埔寨劳工的职业训练)
 - 为员工设立宿舍、美食广场、餐厅、托儿所及其他设施
 - 升级生产线设备
 - 为柬埔寨劳工提供福利

特别优惠

任何对柬埔寨国家经济发展有巨大贡献潜力的特定领域和投资活动，均得依《财务管理法》规定取得特别优惠。

若登记合格投资项目的计划得到投资优惠及 / 或保障，可于并购时将该优惠及 / 或保障转让至另一企业。转让此类优惠、保障时，需事先向相关政府部会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

柬埔寨发展理事会要求所有合格投资项目每年申请法规遵循证明 (CoC)，以持续享有投资许可授予的投资优惠。

扩展合格投资项目

计划扩展的合格投资项目必须为现有的合格投资项目。若现有合格投资项目符合以下合格投资项目计划的投资活动类别，则扩展时可免缴所得税：

- 类别一（高科技）：九年
- 类别二（中科技）：六年
- 类别三（低科技）：三年

来料加工服务

合格投资项目如以出口为目的且基于合约提供来料加工服务，则可享有与其他合格投资项目相同的所得税优惠。相关企业应符合特定条件，例如在签署与检附合约后30天内通报每笔来料加工交易，并按照规定保留适当会计纪录和足够的证明文件。

稻米种植、收购、生产及高等教育机构亦适用类似优惠。本项优惠由税务总局负责管理。

身为纳税人，企业须遵守下列规定才适用前述优惠：

- 留存适当帐册纪录、申报及缴纳所得税、履行其他税务义务
- 每年向税务机关提交独立审计报告（于税务年度结束后三个月内）

敬请留意，至2025年为止，成衣及鞋类制造企业（即合格投资项目）另得依税务优惠暂免月缴所得税。

经济特区

位于经济特区的合格投资项目投资人通常与其他合格投资项目享有相同优惠及待遇。但经济特区透过经济特区行政机构提供一站式服务，亦采取更简单、快速的特殊关税程序。此外，也同样适用其他优惠。

娱乐产业

在柬埔寨从事国产电影制作的企业将享有为期五年的（2019年至2023年）以下税务优惠：

- 于国内制作的高棉语电影可暂免15%的权利金代扣税
- 制作高棉语电影的企业可暂免所得税

欲获得税务优惠的企业应遵守税务登记、会计和其他税务义务。

教育领域

至2023年为止，符合资格的教育机构（包含提供从幼儿园到大学阶段纯教育服务的私立和公立机构）以及其他技术和专业培训机构，均可享有以下优惠：

税务类型	税务优惠
市场税、预缴所得税	暂免1%市场税和1%预缴所得税
所得税	学生的免费或折扣奖学金不得视为应税收入
代扣税	用以支付管理、咨商或其他与学业相关服务的费用免课征代扣税
增值税	教育服务和其他教育相关的物资或服务，包含食物和住宿，均应视为非应税项目

若纳税人未能履行其每月及 / 或年度税务规定（例如妥善保存会计纪录、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及时缴纳税款），则上述优惠可能会遭到撤销。

农业企业

至2023年为止，于国内生产、供应或出口稻米、玉米、豆类、胡椒、木薯、腰果和橡胶的农业企业应获得特定税务优惠。

企业需符合以下条件以獲得稅務優惠：

- 取得税务总局颁发且有效期为一年的国家负担增值税证明

税务类型	税务优惠
增值税	向农业企业供应的商品或服务应视为国家负担增值税的项目
代扣税	向登记免增值税的当地供应商支付之服务费用可免15%代扣税
市场税	免市场税；企业应妥善保存会计纪录

- 按规定检附申报增值税的供应商列表并每月申报增值税
- 根据施行法律与规定保存会计纪录

属于优先产业的中小企业

优先产业中的合格中小企业（例如农业、粮食生产业、观光领域的消费品制造业、创新IT服务业、位于中小企业集群区的中小企业）可享有以下优惠：

税务类型	税务优惠	期限	条件
所得税	免所得税	三至五年	符合以下任一条件的中小企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的原料有 60%来自当地 雇用20%以上的职员 位于「中小企业集群区」
所得税	额外扣除项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0%IT会计系统费用 200%培训费用 150%的机械或技术投资费用 	三至五年	费用应用于中小企业IT会计系统的改良及 / 或现代化、员工的会计或技术培训，或购买能提升效率 / 生产力的创新设备。
市场税、预缴所得税	免市场税、预缴所得税		

若欲取得中小企业税务优惠，纳税人应透过线上系统填写（或于税务总局网站下载）申请表格，填妥后印出并与其他相关文件一并寄送至税务机关。

国际税



“

由于柬埔寨已签署双重课税与贸易协定，加上税务机关相当关注关系人交易 (TP)，使纳税人在进行有效策略规划时确保其合规性的责任加重。

Andrea Godfrey
合伙人
综合国际税务部

免除双重课税

若居民符合特定条件，则可将海外已纳税额列为扣抵项目。

《避免双重课税协定》

(DTA)

截至本手册撰写日期，柬埔寨已和新加坡、中国、汶莱、泰国、越南、香港特别行政区、印尼及马来西亚签署《避免双重课税协定》。

柬埔寨也与韩国签署了《避免双重课税协定》，不过截至本手册发布日期，该协定仍为待批准状态。

税务总局已为《避免双重课税协定》制定了实施规则与流程。柬埔寨居民纳税人应根据《避免双重课税协定》，向税务总局相关部门提出申请，以为合作伙伴国的供应商/厂商取得税率优惠（即10%代扣税），而纳税人本身也可申请居住证明，以于合作伙伴国取得《避免双重课税协定》规定的福利。

《双边投资协定》

柬埔寨已与以下国家或组织签署《双边投资协定》：奥地利、白俄罗斯、孟加拉、中国、克罗埃西亚、古巴、捷克共和国、北韩、法国、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尼（已终止）、日本、科威特、寮国、马来西亚、荷兰、巴基斯坦、菲律宾、南国、俄罗斯、新加坡、瑞士、泰国、越南和石油输出国组织。

未来则预计会再与以下国家签署：阿尔及利亚、比利时-卢森堡经济联盟、保加利亚、埃及、匈牙利、以色列、伊朗、利比亚、马其顿、马尔他、卡达、土耳其、英国和乌克兰。

柬埔寨也已签署了多个区域自由贸易协定，包含：

- 《东协 - 澳大利亚 - 纽西兰自由贸易协定》
- 《东协 - 香港自由贸易协定》
- 《东协 - 南韩自由贸易协定》
- 《东协 - 日本自由贸易协定》
- 《东协 - 印度自由贸易协定》
- 《东协 - 中国自由贸易协定》及《东协全面投资协定》
- 目前柬埔寨也在研拟《中国投资保障协定》；《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协定》；及《架构协议》下的《东协 - 南韩投资协定》。

柬埔寨也已与美国签署《贸易暨投资架构协定》，以促进两国的贸易和投资，并提供能够因应双边贸易及投资议题的讨论平台。

反避税规则

简介

2023年税法第194条新增了「一般反避税」条款，其中表示若纳税人为减少或免除应缴税款而蓄意提交错误资讯，则税务总局有权否决或重新判别交易的真实要素。至于如何在实务上实施此条款还有待观察。

移转订价

移转订价 (TP) - 柬埔寨背景

自1997年起，柬埔寨税法第18条便允许税务总局调整柬埔寨纳税人与海外关系人之间的收入和支出。

2017年10月10日，经济与财政部颁布第986号部长令并立即生效，表示关系人的交易在柬埔寨将受到更严格的审查。

第986号部长令针对移转订价的可行方法订定了相关规则和指引，另外也规定了关系人应缴纳的正式证明文件，进而使整个流程更清楚了。

第986号部长令的适用情况为柬埔寨纳税人与关系人之间进行交易，而根据第986号部长令第4条，关系人的定义为以下项目之一：

- 纳税人的直系亲属
- 透过取得股利或同等投票权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另一企业20%股权的企业
- 任两个受共同控制的企业，且其一个体拥有20%股利或同等投票权

根据第986号部长令，目前有五种移转订价的方式：

1. 可比较未受控价格法 (CUP)
2. 再售价格法 (RPM)
3. 成本加价法 (CPM)
4. 交易净利润法 (TNMM)
5. 利润分割法 (PSM)

第986号部长令 - 宗旨

移转订价规则旨在确保关系人交易的金额和方式，与非关系人为商品或服务支付的费用及交易进行方式相同（即「常规」交易）。

这使柬埔寨符合国际财务政策和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的关系人交易指引。不过，柬埔寨并非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的成员，因此不受该指引约束。

整体目标是防止关系人为减少税务而移转利润。

然而，将关系人交易与非关系人交易进行比较并非精确的作法，因此必须详尽审查各笔交易。

第986号部长令 - 移转订价遵循

- 第986号部长令指出遵循移转订价的新条件，大致上为：
 - a. 纳税人应保留年度文件，并依要求提交至税务总局。此文件应详述关系人交易的内容，以集用以调整交易价值的移转订价方式。
 - b. 进行年度报告，与关系人交易的柬埔寨纳税人应说明其是否填妥移转订价文据，并申报该财政年度的关系人交易。

第986号部长令 - 时间和违规惩处

- 第986号部长令自签署日2017年10月10起生效，然而，官方并未证实第一个财政年度是否适用该部长令。税务总局很可能仅要求提供2018年以后的文据。
- 可能的违规惩处：
 - a. 撤销纳税人的税务合规证书
 - b. 税务总局调整移转订价，导致税款增加
 - c. 税务处罚：任何经调整后所产生之额外税款的10%到40%，另加1.5%的每月利息
 - d. 刑事指控（监禁或进一步罚款）
 - e. 单方面评估 / 认定评估的高风险

常设机构

柬埔寨境内的常设机构是指「位于柬埔寨王国境内，供非居民透过其经营业务的固定营业处所、外商公司分公司或外商公司常驻代理人，亦包括非居民可透过其于柬埔寨王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的其他协会或联络处」。根据新税法，常设机构亦包含以非居民名义所拥有或惯常行使合约签订权的任何人，或促成签约的主要人物。

另一方面，第098号部长令对常设机构的定义包含在柬埔寨提供商品或服务的非居民线上企业，但2023年的新税法已撤销此常设机构的定义。

柬埔寨的常设机构定义源自国际税法、实务、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的常设机构原则及联合国协定范本。然而，柬埔寨常设机构的定义并不包括经济合作暨发展组织和联合国协定范本所述「准备和辅助活动」的豁免。这使税务总局就在柬埔寨经营业务的外国公司评估其常设机构时，可根据常设机构的标准进行更大范围的评估。根据《税法》，税务总局有权裁定一常设机构是否存在。

资本稀释

柬埔寨未就资本稀释特别立法，但设有利息扣除限制（见第一章公司税务）。石油及矿业则设有具体的负债权益比限制。

受控外国企业 (CFC) 条款

柬埔寨并无受控外国企业条款规定

国别报告

柬埔寨的跨国公司无需进行国别报告。

外汇管制

所有外汇交易管理事项均由柬埔寨国家银行负责。纵使柬埔寨瑞尔为柬埔寨的官方货币，但美元流通广泛且多数交易以美元计价。

目前柬埔寨对利润或资本汇回并无限制，且法律保障外籍投资人具有基于下列理由汇出外币的权利：

- 缴纳进口价款、偿还外国贷款本金及利息
- 缴纳权利金及管理费用
- 汇出利润
- 投资计画中止时汇出投资资本

1997年《外汇法》规定可于金融体系自由买卖外币，不得有任何外币操作限制。不过，外币操作仅得透过授权金融机构进行。

另外必须留意，该法规规定若发生外汇交易危机，柬埔寨国家银行有权实施交易管制。

居民于柬埔寨开立银行外币帐户并无任何限制。



我们有责任支持自身所处的社会，并协助各规模的企业推动永续且可衡量的变革。揭露ESG事项的需求正稳定攀升。本事务所的专业职责之一便是与客户携手合作，以提供符合大众利益的ESG服务。这也与本所激发信心和促成改变的宗旨相符。

Nge Huy

资深合伙人
审计部营运长



审计服务

1 财务报表审计

2 管制性稽核

3 会计咨询服务

4 审计相关服务

5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审计资料与分析

6 审计资料与分析

誠信、品質與獨立是KPMG的基石。本事務所的審計作業不僅針對財務資訊進行評估，更將客戶的業務特性納入考量，包括其企業文化、所屬產業、競爭力、壓力及固有風險等。

KPMG的會員事務所發展出全球一致適用的審計方法，根據對象公司的營運和績效特性，聚焦於重大風險領域。本事務所旗下的合夥人與專業人才皆受過專業訓練，能夠深入探討財務報告的所有面向，並進一步釐清風險。

财务报表审计在建立并维持投资人信心方面扮演着关键角色，也能够带来重要的商业洞察观点。

良好的审计作业可在正式财务报表之外，为企业增添更多附加价值。

透过独立的财务报表审计，企业依法为投资人、债权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提供的资讯将更加可靠。可信的财务报表审计能增进市场投资人的信心，也能协助组织内部的董事会和管理阶层更了解自身企业以及其所面临的风险。

管制性稽核透过针对财务资讯和资料进行独立审计与审查，借此协助企业履行合规义务。

审计相关服务则提供有关完整审计、商定程序、内部控制报告及合规审计的协助。

除了传统的财务报表审计外，大多数组织还需要确保其财务方面的资讯、交易和处理流程，符合独立性和客观性原则。而独立确信和验证服务能让组织的公布事项及报告更为可信，特别是在法律并未明确要求的情况下。

审计资料与分析有助于善用公司的资料并提供洞察观点，进而提升审计品质。

提升审计价值并强化确信服务

KPMG的CLARA平台运用资料分析技术，能够测试完整的资料母体并从中了解离群值和异常值背后的业务因素，进而提高审计品质。自动化的审计功能使我们的人员能专注于审计的高风险层面，而审计团队能在服务过程中所提供的精准业务洞察，将可协助企业从全新角度检视公司业务，进而在竞争中保持领先。

我们的服务

KPMG与全球组织合作，协助其解决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时所面临的复杂问题，例如：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会对业务绩效报告带来何种影响？又该如何向内部人员与外部市场有效传达此变化带来的结果？

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潜在好处为何？如何确保相关益处能一一实现？

企业成功改采《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需的经验与资源为何？

企业如何应对改采《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需经历的转换过程？KPMG将协助组织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并顺利完成转换过程。

全球许多国家的企业组织已逐步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柬埔寨有越来越多的公司和组织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其好处包括能强化可比较性与提高财务报告透明度。全球许多国家的企业组织已逐步采用此准则，意味着该准则已成为进入国际资本市场的必备条件。KPMG始终致力于协助柬埔寨与全球客户了解并实施相关准则。



Nge Huy
资深合伙人
审计服务部营运长
KPMG柬埔寨所



Phor Auvarin
合伙人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Taing Youk Fong
合伙人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Guek Teav
合伙人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Yim Lundy
总监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Phour Sothy
总监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Chhay Boraniel
总监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Low Seh kit
总监
审计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税务服务

1 企业所得及国际企业税务

2 税务审计协助

3 定期税务顾问服务

4 税务健检审查

5 税务遵循培训

6 间接税

7 全球税务委外

8 移转订价及供应链管理

9 并购服务

本事务所的**企业所得及国际企业**税务团队针对影响当地和跨境交易的国内外税法以及其他法规事项，为组织提供相关建议，其中包含外国投资规定、产业专有规范及优惠、扣除及企业税务管理等国内税务问题。本事务所拥有熟悉个别产业且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可依产业需求提供专属的税务顾问服务。

KPMG拥有丰富的**税务审计**经验，能针对税务审计问题为企业提供实用建议，此外，我们的团队也能协助您在各种场合与税务审计师联络，包括但不限于准备行政信函、参加税务审计会议，以及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关文件。我们的专业团队经验丰富，能有效协助客户解决税务纠纷，同时为您与税务机关保持有效的工作关系。

KPMG的**定期税务顾问服务**也可在技术、法规遵循和风险管理策略方面，为企业提供常规建议。本事务所具备多年经验及丰富的资讯资源，拥有最杰出的国际与国内实务，能有效为您的公司增添价值，成为您不可或缺的伙伴。

本事务所的**税务健检审查服务**提供高水准的详细税务审查，能对企业目前的税务合规状况进行审查，以确认当前存在的任何风险。该审查也可作为规划工具，确认高风险领域并制定相关策略，借此尽可能降低税务风险。

我们的专业团队提供**税务遵循**培训，能就如何正确准备并提交各类合规月度申报表为您的内部团队提供指导。

KPMG柬埔寨所提供的税务服务专为个别客户的独特需求及目标量身打造，无论是处理跨国并购的税务问题，抑或是发展与协助执行全球移转订价策略。本事务所与客户共同合作，协助客户确实遵循税务法规、管理税务风险并控制成本。

间接税（如增值税）可能相当复杂且所费不赀。**间接税服务**着重于间接税的有效规划、法规遵循及相关现金流管理，以协助公司提升获利能力与利害关系人价值。

除税务顾问服务外，KPMG亦协助企业管理税务法规遵循义务。由于报告规定日趋繁杂、税务机关加强查核且违规处罚加重，此类义务可能导致大量资金外流，并耗费管理资源。本事务所的**全球税务委外团队**与世界各地的KPMG事务所共同合作，协助跨国集团统整及履行全球税务法规遵循义务。

KPMG全球移转订价服务（GTPS）网路由世界各地来自KPMG的1,500多名专业人才组成，能提供在地知识、经验和全球分析，以协助跨国公司履行其移转订价的责任。

KPMG的全球移转订价服务实务涉及经济学家、税务人员及财务分析师的参与。我们运用当地规则及其相关知识，以协助会员所的客户取得具税务效率的订价。

KPMG于柬埔寨的全球移转订价服务能协助您逐步完成移转订价策略。本事务所的移转订价顾问服务包含：

- 移转订价规划
- 移转订价合规支援
- 移转订价争议及纠纷处理

并购税务（M&A Tax）专业人才提供有关企业重组、并购、节税投资架构的税务顾问服务，并进行税务尽职调查。



Tan Mona
合伙人
企业税务部营运长
KPMG柬埔寨所



Andrea Godfrey
合伙人
综合国际税务部
KPMG柬埔寨所



Nguon Socheata
总监
税务及企业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Song Kunthol
总监
税务及企业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Mom Rinsey Tola
总监
税务及企业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Sok Chanrasmey
总监
税务及企业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企业服务

1	市场进入及业务设立
2	企业遵循
3	贸易及关税
4	智慧财产权
5	就业及劳工
6	并购
7	重组及清算
8	会计系统设置
9	管理帐户委外
10	财务审计支援
11	薪资处理服务
12	会计顾问

所有于柬埔寨营运的登记企业均适用企业与会计规定及法规，因此，相关企业应申请并保存各类企业与劳工登记及许可证，并根据特定会计架构撰写会计纪录。

若未保存企业与劳工登记及许可证，或未根据相关会计规范撰写会计纪录，都可能为企业造成许多问题。

本事务所的**市场进入及业务设立**服务为新兴投资者提供许多机会，但同时也带来未知的风险。我们的市场进入服务团队采用整合方法，提供与法规、财务、税务和商业问题相关的在地知识，借此协助企业挖掘机会和管理风险。

本事务所的**企业遵循团队**能协助您遵循在柬埔寨开展业务的相关法规，包含须依规定申报的业务更动、取得并更新许可证，以及向政府机关提交年度申报。

本事务所的**贸易及关税专业人才**可针对有关进出口的关税、规划及法规遵循义务为客户提供建议。此外，在事后稽核（PCA）期间亦能提供建议，协助客户利用现有资讯进行记录，以及与客户、关税总局一同参与会议。

智慧财产权服务将以法规和实务角度出发，为企业提供智慧财产权相关的咨询，也能协助企业进行商标注册、商标延展、针对驳回进行申诉与登记专属授权。KPMG 柬埔寨所拥有敬业的专业团队，具备当地机关的许可和认可，能够有效提供相关服务。

本事务所的**就业及劳工**遵循团队能协助您了解柬埔寨复杂的劳动法规制度，进而因应任何挑战并推动业务发展。

本事务所能够针对公司生命周期中的所有劳资问题提供建议，包括初期招聘员工、制订关键人力资源政策、处理劳工相关事宜、终止合约，以及在清算时履行对员工的最终义务。

重组及清算服务由KPMG柬埔寨所的税务、顾问及法律团队携手合作，向客户提供整合性的建议，完整涵盖税务、规范、营运及法律的所有相关层面。

并购（M&A）服务由KPMG的尽职调查并购团队提供，能协助提升各个交易阶段的价值，无论是要出售或是购买、计划合并或建立企业联盟，本事务所的团队都能保护您的策略利益。KPMG采用整合方针，善用世界各地的经验并发挥专业。KPMG企业服务团队会与KPMG顾问及税务团队密切合作。

由于法令、审计规定及外资增加等因素，柬埔寨对于管理帐户纪录与薪资处理的需求不断增加。

KPMG经验丰富的会计团队能够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会计服务。本事务所的团队协助客户**建立及配置会计系统**、透过**管理帐户委外**持续追踪会计系统，并为客户的会计人员提供教育训练。

本事务所协助客户编制资产负债表、损益财务报表等基本报表、部门或专案分析、预算差异报告，及特殊投资人 / 捐赠人报告。本事务所也提供财务审计支援服务，作为您的首要审计员，协助您轻松且专注地经营业务。

本事务所的**薪资处理服务**团队长期为柬埔寨与跨国企业之当地及外派员工提供专业服务，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薪资计算、薪资报告、过去及当前年资责任计算、薪资单准备工作，以及透过信托帐户结算其他与薪资相关的负债等。

会计顾问服务能提供综合各种财务报告知识的精辟见解。

所有组织时不时会面临财务报告及会计难题，而目前的经济情势也不断为企业带来挑战。在尝试自行处理这些问题的过程中，企业往往会耗费大量时间及资源。优秀的专业顾问能协助您解决这些与会计准则和报告实务相关的不确定性和疑虑，进而让企业的相关商业成果得以忠实呈现。



Dary So
合伙人
企业服务部营运长
KPMG柬埔寨所



Richard Joseph Nuttall
总监
税务及企业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顾问服务

1

并购

2

交易服务

3

重组服务

4

策略

为了带给利害关系人更出色、更持久的成果，现今的企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压力。KPMG设身处地为投资者思考如何掌握购买、出售、合作、资助或整顿公司并保有价值的机会。本事务所的服务将协助客户实现成长（创造价值）、治理（管理价值）及绩效（提升价值）等各方面的策略需求。

并购

我们能够在各个并购阶段提供整合服务。

收购方：并购存在许多挑战，身为经验丰富的独立顾问，KPMG的交易顾问能引领客户完成各个交易阶段，并提升其中的价值。本事务所将协助客户辨别整个并购生命周期中的风险与报酬，并确保该交易能达成客户的策略性目标。

出售方：在销售中取得最大价值意味着需客观审视客户的业务，并评估潜在买家的想法。KPMG交易顾问能于各个销售阶段向客户提供协助，包括找到买家并为您的业务提高价值。

交易服务

本事务所协助客户进行并购（特别是财务与商业尽职调查）、业务评估、财务预测、现金流、管理资讯、系统与控管分析及人员补偿事宜。本团队也为计划撤资的客户提供厂商尽职调查与协助。

重组服务

财务重组对企业领导人而言是最具挑战的情形之一。

身为客观的第三方，KPMG交易顾问能协助客户进行一系列评估及规划，包含确认流动性问题的迫切性、寻找适当的重组选项，以及提出重组计画。本事务所与债权人、利害关系人及各阶层管理人员合作拟定重组策略，借此改善公司资产负债、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本事务所亦针对执行主管团队提供背景支援，并协助重新进行财务协商，使再融资提案的业务计画更加完备。

营运重组团队具备翻转规划与执行所需的技能，可协助客户重建获利能力并奠定成长基础。

策略

策略 - 资金：取得资金有助于实现策略性计画、使资本结构最佳化、促进成长并为利害关系人创造价值。KPMG交易顾问协助客户执行正确的财务策略，并获得适当的资本。我们在各阶段向客户提供支援（包括研拟合约、债权人结算等），借此最佳化客户的资本结构并协助其取得资金。

策略 - 合伙：企业合伙有助于有效达成策略性目标，不过会需要持续对此进行维护与关注。KPMG交易顾问协助客户选择最佳合伙类型，并与客户共同促成最佳利益。



James Roberts
合伙人
顾问部营运长
KPMG柬埔寨所

技术咨询服务

1

技术风险咨询

2

网络安全

3

系统实施 (ERP, CRM, HRM)

4

数字创新咨询

毕马威的技术咨询团队致力于提供企业受益于广泛的技术，帮助我们的客户开发高效的IT功能，并利用对当前系统的投资来提供巨大的商业价值。

我们的专业知识涵盖整个 IT 领域，这使我们能够与客户合作，并通过技术采用来解决他们在业务和技术方面面临的任何挑战。

如今的环境是不稳定的。

不断发展的技术和持续变化的商业模式已经改变了游戏的规则和风险。

无论是私营企业还是公共部门实体，成功的组织都应该不断审视自己的绩效，寻找机会提高运营效率，并利用技术创新和消费者行为变化带来的机遇，在这个不断变化的商业环境中保持竞争力。

我们的咨询业务可以帮助我们的客户利用变化，而不仅仅是对变化做出反应，这使您有能力将颠覆性力量转化为可衡量和可持续的价值。

提高业务绩效、将风险和合规性转化为机遇、制定战略和提高价值是我们为领先组织工作的核心。

我们的专业人员将强大的技术能力与相关行业经验相结合，利用毕马威丰富的的国内外资源，提供实用的建议，并采用跨学科的方法解决重要的商业问题。我们将与客户并肩合作，直到我们取得重要的成果。

我们不仅仅是一家IT咨询公司- 技术咨询公司。总体而言，我们是一家商业咨询公司，服务范围涵盖业务、信息技术和风险。我们为客户提供的服务通常结合了来自多个服务领域的不同元素。这就是我们在竞争中脱颖而出以及最好地为客户提供价值的方式。

我们的IT咨询和数字创新业务在市场上独树一帜。我们目前仍然是唯一一个拥有从数字战略到实施，到维护服务，最后到技术风险服务的端到端能力的团队。不仅如此，我们的团队还得到了更广泛的咨询能力和行业能力的支持，以提供变革性价值。

我们的整体技术咨询服务包括：

技术风险咨询

- 外部审计中的 IRM
- IT内部审计

- IT尽职调查
- IT 评估 (从业务角度出发)

我们最大的服务线是 IRM (信息风险管理), 在外部审计中, 我们最大的客户是我们的审计业务。

网络安全

- 渗透测试和漏洞评估
- 技术性 IT 评估
- 网络安全成熟度评估
- 与网络安全和IT基础设施相关的其他具体工作

我们的网络安全专业人员经常与其他团队合作, 例如 IRM或 ERP, 以补充和评估深入的技术网络安全专业知识。

系统实施与数字创新咨询

- 系统审查和评估 (Oracle, Microsoft 和 SAP)
- 系统实施 (Oracle、Microsoft 和 SAP)
- ERP、CRM、HRM、定制
- 数字技术设计与实施

我们的技术支持服务通常涉及设计和实施某种技术, 以帮助客户实现转型。



Will Nguyen

合伙人
IT 咨询和数字创新总负责人
KPMG越南及柬埔寨所



Eng Bunthach

总监
IT 咨询
KPMG柬埔寨所

财务管理科技咨询服务

1

企业绩效管理 (EPM)

2

财务转型

3

成本优化

4

公司财务管理

5

营运资本管理

6

财务基准测试

7

数字财务

财务转型计划包括大规模的财务变革，涵盖人员、流程、报告和技术。

KPMG 的财务管理顾问团队，在柬埔寨各领域具有丰富专业知识及全球发展及应用的方法论，为企业提供全面的协助，包括审计、设计、实施及维护财务转型解决方案，以及企业绩效管理。

财务职能需要与业务战略保持一致，并提供财务分析和洞察以支持公司决策制定，同时满足法律和监管要求是理所当然的。。

凭借全球专业网络，我们在柬埔寨的财务管理团队帮助首席财务官和高级财务主管使他们的财务职能更加高效、有效，并与总体业务战略保持一致，以便组织能够在长期内实现和维持价值。

我们建议客户如何使用商业智能和分析，在正确的时间获取正确的信息，以做出更有效的业务决策。我们还建议客户如何使用技术和流程改进方法来转变他们的财务职能，更快地关闭账目，定义他们的财务运营模式，并使财务运营更加高效。

我们如何帮助

企业绩效管理 (EPM)

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变革和混乱，威胁着它们的未来生存。为了适应，组织需要在适当的时间拥有正确的洞察力。随着对及时洞察的需求增加，财务职能部门需要准备好更快地提供准确的预测，以将策略转化为行动。

我们的企业绩效管理 (EPM) 通过以下解决方案生成业务洞察：

- 计划、预算和预测 (PBF)
- 多维盈利模型 (MDP)
- 管理信息系统 (MIS)

财务转型

我们的财务转型服务可以帮助客户转变财务职能，提升绩效效率，提供数据驱动的洞察力，并为您的组织创造价值。以下是KPMG帮助组织进行财务转型的一些方式。

- 财务目标运营模式 (FTOM)
- 标准操作程序 (SOP)
- 会计科目表 (COA)

成本优化

我们的成本优化服务采用各种方法，借助行业洞察力，并提供定制的服务交付，以提高运营效率，管理和优化客户成本。我们识别成本优化机会，制定潜在的成本优化计划路径，提出精简的成本管理政策和流程，并提供实施支持报告。

公司财务管理

我们的解决方案可以支持并帮助客户在财务管理的各个方面解锁价值，包括财务风险管理、现金与流动性管理、支付解决方案、财务策略、组织与流程、财务会计与估值，以及财务系统与技术。

营运资本管理

KPMG支持客户快速识别和实施从运营资本释放现金的机会。我们提供实质的现金效益，可用于日常运营管理、支持未来增长或偿还债务。

财务基准测试

KPMG的基准工具使用由全球领先的商业基准和最佳实践授权的基准，这些基准定期更新。我们还采用经验证的实证证据方法进行基准项目，并借助我们的全球基准卓越中心。

数字财务

KPMG数字财务提供一个完全整合的解决方案，为财务团队提供现代技术堆栈的访问，以及涵盖前台、中台和后台的流程、平台和行为的整体方法，从初始规划到技术启用到文化变革的路径。



Luu Bao Lien

合伙人
金融管理咨询部负责人
房地产部负责人
KPMG越南及柬埔寨所

风险顾问服务

1

财务风险管理

2

治理风险管理与遵循服务

3

鉴识会计服务

在致力于实现长期永续成长的过程中，企业将面临种种复杂的风险，而健全的策略计画将能够有效预测及化解潜在风险。

全球的财务和非财务风险不断增加，KPMG了解企业对此有所疑虑。本事务所致力于协助各种产业（如银行、保险公司、其他企业及公共组织）做出关键的策略性决策：重新评估、重新构想及强化风险管理方法。

柬埔寨各产业的组织（例如银行、保险公司及其他大型与中小型企业）皆面临类似的策略与商业压力，希望能以预期范围内的成本水准达成更出色的风险管理。

面对相关法规，银行业者、保险业者和资本市场从业者所接收到的政府观点均有所不同，而政府机构包含柬埔寨国家银行（NBC）、柬埔寨金融情报中心和经济与财政部（MEF）。面对不断变化的法规和期望，我们跨领域的国内外专家能够第一线予以追踪，并实现企业对全球政策的期望。

现今，进行**财务风险管理**已有其必要性。需针对资本储备、信用投资组合、投资政策及资本与债务状况不断进行审查，借此充分管理并降低风险。与信贷、市场和营运风险相关的部长令不断增加，其皆聚焦于巴塞尔协定的三大核心要素：资本适足要求、监察审理及市场自律。

管理模型风险的标杆达到历史新高。金融机构对于供应和信用评级模型的依赖已证实能够增加业务需求（包括财务报告、订价和策略规划）。此外，随着大数据和进阶分析的技术逐渐成长，各界都需要研发更复杂的模型，例如顾客关系管理、反洗钱和舞弊侦测等。

针对组织进行适当的治理及内部掌控将涉及「三道防线」。本事务所的**治理风险管理与遵循服务**专业人才能够协助组织提升管理能力，借此成功控管风险并进一步创造价值。我们协助客户拟定适宜框架、标准及作业程序，并透过委外或合作式委外的方式，协助内部稽核部门执行年度审计计画。

柬埔寨正致力于强化各种措施，并设法退出国际反洗钱监察机构的「灰名单」，而每个组织都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不过，组织在侦测和处理反洗钱和舞弊风险方面始终面临困难。本事务所的**鉴识会计服务**有助于制定内部监控策略，并缓解来自外部各方的报告压力。

我们的风险顾问服务包含：

财务风险管理

- 自有资本风险性资产顾问
- 根据巴塞尔资本协定二、三实施内部评等
- 资产负债管理及资金移转订价
- 流动性风险管理
- 营运风险框架
- 内部资本适足性评估程序及独立审查
- 落实CIFRS 9预期信用损失
- 落实有效利率
- 落实信用评分系统
- 开源（风险调整资本报酬、风险调整绩效评估）
- 数位化
- 资料仓储和资料治理

治理风险管理与遵循服务

- 企业风险治理框架
- 标准化及拟定标准作业程序
- 提升内部稽核能力
- 内部稽核服务：委外 / 合作式委外
- 企业风险管理
- 遵循功能

鉴识会计服务

- 反洗钱
- 顾客尽职调查 / 认识你的客户
- 制裁扫描
- 交易监控
- 反舞弊 / 舞弊风险管理
- 第三方风险管理
- 反贿赂及反贪腐



Truong Hanh Linh

合伙人
风险顾问部营运长
ESG部门负责人
KPMG越南及柬埔寨所



Rocky Lim

总监
风险顾问服务部
KPMG柬埔寨所

中英词汇对照表

ADCE	年度商业机构声明书	EBA	除武器外全部免税
ATDD	股利分配预付税	EU	欧盟
AT	住宿费	GDT	税务总局
ATIGA	《东协货物贸易协定》	GSP	普遍化优惠关税措施
BPS	企业绩效服务	GTI	昆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柬埔寨)
CAAR	柬埔寨会计及审计监管机构	GTPS	全球移转订价服务
CDC	柬埔寨开发委员会	HKL	Hattha Kaksekar Limited
CFC	受控外国企业	IARCS	内部稽核与风险顾问服务
CFRSNPO	柬埔寨非营利组织财务报告准则	IASB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CIFRS	柬埔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IFRS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CIFRS for SMEs	柬埔寨中小企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KHR	柬埔寨瑞尔
CIT	企业所得税	KICPAA	柬埔寨会计暨审计师协会
CGT	资本利得税	KRX	韩国交易所
CoC	法规遵循证明	LALoI	2003年投资法修订条文
CSX	柬埔寨证券交易所	LoFM	财务管理法
CTA	税务仲裁委员会	LoI	1994年投资法修订条文
DTA	避免双重课税协定	LoT	税法

M&A	并购
MEF	经济与财政部
MFN	最惠国待遇
MPTC	邮政及通讯部
MLVT	劳工及职业训练部
MoC	商业部
NAC	国家会计委员会
NBC	柬埔寨国家银行
NSSF	国家社会安全基金
PAS	西哈努克自由港
PE	常设机构
PMIS	省市投资小组委员会
PPAP	金边自由港
PPSP	金边经济特区
PWSA	金边水务局
PSC	生产共享契约
PTol	预缴所得税

QIP	合格投资项目
R&D	研发
RO	代表办事处
SAR	自我评估税制
SECC	证券交易委员会
SOE	国营企业
ST	特别税
TIN	税务识别码
TIP	不动产税
ToI	所得税
ToS	薪资税
TP	移转订价
TPL	公共照明税
US	美国
VAT	增值税
WHT	代扣税

联络我们

柬埔寨

金边

35th Floor, GIA Tower,
Sopheak Mongkul Street, Diamond Island,
Sangkat Tonle Bassac, Khan Cho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T +855 (17) 666 537 | +855 (81) 533 999



扫描QR Code 访问本事务所网站: kpmg.com.kh

电子邮件: info@kpmg.com.kh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u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a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 2024 KPMG Cambodia Ltd., a Cambodian single member private limited company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KPMG name and logo are trademarks used under license by the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